

►飲宴應酬(239 案)

臺南市政府暨所屬機關學校 113 年 1 月飲宴應酬案件一覽表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1	本市關廟區公所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	112/12/23	○○社區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於 112 年 12 月 23 日於○○社區舉辦會員大會，邀請該所張○○與會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	本市關廟區公所	○○里辦公處	112/12/29	○○里活動中心	○○里辦公處於 112 年 12 月 29 日舉辦關懷志工環保義工尾牙餐聚，邀請該所顏○○與會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3	本市關廟區公所	○○里辦公處	112/12/30	○○里活動中心	○○里辦公處於 112 年 12 月 30 日舉辦環保義工隊聯歡晚會，邀請該所顏○○與會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						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4	本府社會局	○○協會	112/12/12	○○餐廳	○○協會於 112 年 12 月 31 日舉辦歲末聯歡會活動，邀請該局局長、洪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5	本府社會局	○○酒店	112/12/25	○○餐廳	○○酒店於 112 年 12 月 27 日舉辦 2023 年○○酒店週三公益日記者會活動(及餐敘)，邀請該局局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6	本府社會局	○○酒店	112/12/25	○○餐廳	○○酒店於 112 年 12 月 27 日舉辦 2023 年○○酒店週三公益日記者會活動(及餐敘)，邀請該局林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7	本府社會局	○○協會	112/12/25	○○餐廳	○○協會於 112 年 12 月 30 日舉辦歲末感恩餐會，邀請該局局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8	本府社會局	○○協會	112/12/25	○○餐廳	○○協會於 112 年 12 月 30 日舉辦歲末感恩餐會，邀請該局洪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9	本府社會局	○○協會	112/12/12	○○餐廳	○○協會於 112 年 12 月 31 日舉辦歲末感恩餐會，邀請該局局長、洪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10	本府社會局	李○○	112/12/20	○○園區	○○園區於 112 年 12 月 25 日舉辦 2023 年聖誕聯歡餐會，邀請該局沈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1	本府社會局	李○○	112/12/20	○○園區	○○園區於 112 年 12 月 25 日舉辦 2023 年聖誕聯歡餐會，邀請該局陳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2	本市佳里區公所	○○宮管理委員會	112/12/01	廟前廣場	○○宮於 112 年 12 月 3 日舉辦平安席邀請該區區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13	本市佳里區公所	○○管理委員會	112/12/15	○○廣場	○○管理委員會於 112 年 12 月 17 日舉辦秋季祭祖大典及圓滿福宴，邀請該區區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4	本市佳里區公所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	112/12/22	廟前廣場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於 112 年 12 月 23 日舉辦會員大會，邀請該區區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5	本市左鎮區公所	○○社區照顧關懷據點	112/12/16	廟前廣場	○○社區照顧關懷據點於 112 年 12 月 16 日舉辦感恩餐會，邀請該所陳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16	本市左鎮區公所	○○社區照顧關懷據點	112/12/16	廟前廣場	○○社區照顧關懷據點於 112 年 12 月 16 日舉辦感恩餐會，邀請該區區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7	本府經濟發展局	○○公司	113/1/11	○○餐廳	○○公司于 113 年 1 月 24 日舉辦尾牙活動，邀請該局劉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8	本府經濟發展局	○○公司	113/1/11	○○餐廳	○○公司于 113 年 1 月 24 日舉辦尾牙活動，邀請該局蕭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19	本府經濟發展局	○○公司	113/1/11	○○餐廳	○○公司于 113 年 1 月 24 日舉辦尾牙活動，邀請該局楊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0	本府經濟發展局	○○工業區廠商協進會	113/1/23	○○餐廳	○○工業區廠商協進會於 113 年 1 月 19 日舉辦會員聯誼會，邀請該局林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1	本府經濟發展局	○○工業區廠商協進會	113/1/23	○○餐廳	○○工業區廠商協進會於 113 年 1 月 19 日舉辦會員大會，邀請該局林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22	本府經濟發展局	林○○	113/1/29	○○夜市	林○○於 113 年 1 月 26 日舉辦餐敘，邀請該局陳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3	本市新營區公所	○○公司新營區營業處	113/1/3	○○公司新營區營業處前停車場	○○公司新營區營業處於 113 年 1 月 4 日舉辦歲末聯歡晚會，邀請同仁一同參與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4	本市新營區公所	○○慈善基金會	113/1/3	○○堂	○○慈善機構於 113 年 1 月 14 日舉辦創會 20 周年暨尾牙午宴，邀請同仁一同參與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25	本市新營區公所	○○廟管理委員會	113/1/3	○○廟前廣場	○○廟管理委員會於 113 年 1 月 23 日舉辦入火安座 15 週年慶典平安福宴，邀請同仁一同參與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6	本府觀光旅遊局	○○發展協會	113/1/10	○○餐廳	○○發展協會於 113 年 1 月 9 日舉辦尾牙，邀請該局主任秘書鄭○○等人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7	本市大內區公所	○○舉重促進會	113/1/3	○○活動中心	○○舉重促進會於 113 年 1 月 21 日舉辦感恩餐會，邀請該區區長參加。	1. 本案屬無職務上利害關係之飲宴應酬，且無有顯不相宜、涉足不妥當場所情形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8	本市大內區公所	○○社區	113/1/5	○○餐廳	○○社區於 113 年 1 月 16 日舉辦年終尾牙，邀請該區區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						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9	本市大內區公所	○○學校	113/1/10	○○餐廳	○○學校於 113 年 1 月 22 日舉辦望年會，邀請該區區長參加。	1. 本案屬無職務上利害關係之飲宴應酬，且無有顯不相宜、涉足不妥當場所情形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30	本市大內區公所	○○中心	113/1/10	○○活動中心	○○中心於 113 年 1 月 20 日舉辦交接佈達典禮及餐敘，邀請該區區長參加。	1. 本案屬無職務上利害關係之飲宴應酬，且無有顯不相宜、涉足不妥當場所情形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31	本市大內區公所	○○委員會	113/1/18	○○餐廳	○○委員會於 113 年 1 月 31 日舉辦歲末餐會，邀請該區區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32	本市大內區公所	○○老人福利協進會	113/1/18	○○活動中心	○○老人福利協進會於 113 年 1 月 28 日舉辦歲末餐會，邀請該區區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						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33	本市大內區公所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	113/1/18	○○活動中心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於 113 年 1 月 28 日舉辦歲末餐會，邀請該區區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34	本市大內區公所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	113/1/24	○○餐廳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於 113 年 2 月 3 日舉辦尾牙餐會，邀請該區區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35	本市大內區公所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	113/1/29	○○學校停車場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於 113 年 1 月 28 日舉辦尾牙餐會，邀請該區區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36	本市大內區公所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	113/1/29	○○活動中心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於 113 年 2 月 1 日舉辦尾牙餐會，邀請該區區長參加。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37	本市大內區公所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	113/1/29	○○學校停車場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於 113 年 1 月 28 日舉辦尾牙餐會，邀請該區杜○○參加。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38	本市大內區公所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	113/1/29	○○活動中心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於 113 年 1 月 28 日舉辦尾牙餐會，邀請該區杜○○參加。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39	本府地政局	○○土木技師公會及○○土木技師公會	113/1/22	○○餐廳	○○土木技師公會及○○土木技師公會於 112 年 12 月 25 日舉辦聯合尾牙餐會，邀請該局局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40	本府地政局	○○土木技師公會及○○土木技師公會	113/1/22	○○餐廳	○○土木技師公會及○○土木技師公會於 112 年 12 月 25 日舉辦聯合尾牙餐會，邀請該局許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41	本府地政局	○○不動產經紀人職業公會	112/12/27	○○餐廳	○○不動產經紀人職業公會於 113 年 1 月 5 日舉辦會員大會暨年終尾牙餐會，邀請該局吳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42	本府地政局	○○不動產經紀人職業公會	112/12/27	○○餐廳	○○不動產經紀人職業公會於 113 年 1 月 5 日舉辦會員大會暨年終尾牙餐會，邀請該局薛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43	本府地政局	○○不動產經紀人職業公會	112/12/27	○○餐廳	○○不動產經紀人職業公會於 113 年 1 月 5 日舉辦會員大會暨年終尾牙餐會，邀請該局戴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44	本府地政局	○○不動產經紀人職業工會	112/12/27	○○餐廳	○○不動產經紀人職業工會於 113 年 1 月 5 日舉辦會員大會暨年終尾牙餐會，邀請該局盧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45	本府地政局	○○結構工程技師公會	113/1/18	○○餐廳	○○結構工程技師公會於 113 年 1 月 19 日舉辦尾牙聚餐，邀請該局蔡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46	本府地政局	○○結構工程技師公會	113/1/18	○○餐廳	○○結構工程技師公會於 113 年 1 月 19 日舉辦尾牙聚餐，邀請該局戴○○參加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47	本府工務局	○○局	113/1/5	○○餐廳	○○局於 113 年 1 月 4 日舉辦餐敘，邀請該局局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48	本府工務局	○○局	113/1/5	○○餐廳	○○局於 113 年 1 月 4 日舉辦餐敘，邀請該局蔡○○參加。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49	本府工務局	○○建築師公會	113/1/5	○○餐廳	○○建築師公會於 113 年 1 月 13 日舉辦旺年會歲末聯誼會，邀請該局蔡○○參加。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50	本府工務局	○○建築師公會	113/1/5	○○餐廳	○○建築師公會於 113 年 1 月 13 日舉辦旺年會歲末聯誼會，邀請該局盧○○參加。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51	本府工務局	○○建築師公會	113/1/5	○○餐廳	○○建築師公會於 113 年 1 月 13 日舉辦旺年會歲末聯誼會，邀請該局劉○○參加。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52	本府工務局	○○建築師公會	113/1/5	○○餐廳	○○建築師公會於 113 年 1 月 13 日舉辦旺年會歲末聯誼會，邀請該局許○○參加。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53	本府工務局	○○建築師公會	113/1/5	○○餐廳	○○建築師公會於 113 年 1 月 13 日舉辦旺年會歲末聯誼會，邀請該局王○○參加。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54	本府工務局	○○建築師公會	113/1/5	○○餐廳	○○建築師公會於 113 年 1 月 13 日舉辦旺年會歲末聯誼會，邀請該局王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55	本室安平區公所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	113/1/2	○○活動中心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於 113 年 1 月 5 日辦理第七屆第三次會員大會暨餐敘活動，邀請該區區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56	本市安平區公所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	113/1/2	○○活動中心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於 113 年 1 月 8 日辦理第九屆第三次會員大會暨餐敘活動，邀請該區區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57	本市安平區公所	○○國小	113/1/15	○○餐廳	○○國小於 113 年 1 月 17 日辦理學生家長會 112 學年度授證典禮暨感恩餐會，邀請該區區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58	本市安平區公所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	113/1/15	○○餐廳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於 113 年 1 月 20 日辦理會員餐敘暨摸彩活動，邀請該區區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59	本市安平區公所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	113/1/15	○○活動中心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於 113 年 1 月 19 日辦理第十屆第二次會員大會暨里鄰好友餐敘活動，邀請該區區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60	本市安平區公所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,○○里辦公處	113/1/15	原○○活動中心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於 113 年 1 月 20 日辦理 113 年度會員大會餐敘摸彩活動,邀請該區洪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,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,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61	本市安平區公所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	113/1/15	○○活動中心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於 113 年 1 月 20 日辦理第七屆第一次會員大會餐敘活動,邀請該區洪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,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,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62	本市安平區公所	○○宮	113/1/23	○○廟前廣場	○○宮於 113 年 1 月 28 日舉辦靈皇總罰聖壽平安宴,邀請該區區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,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,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63	本市安平區公所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	113/1/29	○○幼兒園廣場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於 113 年 2 月 3 日辦理第九屆第一次會員大會暨餐敘活動，邀請該區區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64	本市北區區公所	○○市場自治會	113/1/15	○○活動中心	○○市場自治會於 113 年 1 月 15 日舉辦市場尾牙餐宴，邀請該區區長參加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65	本市北區區公所	○○宮管理委員會	113/1/27	○○廟前廣場	○○宮管理委員會於 113 年 1 月 27 日辦理感恩餐會，邀請該區區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66	本市北區區公所	○○里	113/1/28	○○活動中心	○○里於 113 年 1 月 28 日辦理志工尾牙餐會活動，邀請該所黃○○參加。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67	本市北區區公所	○○宮管理委員會	113/1/28	○○廟前廣場	○○宮管理委員會於 113 年 1 月 28 日辦理「萬善公萬應婆聖誕千秋慶祝大典平安宴」，邀請該區區長參加。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68	本市北區區公所	○○里	113/1/28	○○餐廳	○○里於 113 年 1 月 28 日辦理「鄰長、理監事、巡守、志工歲末感恩餐會」，邀請該區區長參加。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69	本市北區區公所	○○管理委員會	113/1/28	○○活動中心	○○管理委員會於 113 年 1 月 28 日辦理祖師聖誕暨尾牙平安宴，邀請該區區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70	本府環境保護局	○○技術服務股份有限公司	113/1/19	○○餐廳	○○技術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於 113 年 1 月 26 日舉辦尾牙，邀請該局楊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71	本府環境保護局	○○股份有限公司	113/1/26	○○餐廳	○○股份有限公司於 113 年 1 月 26 日舉辦尾牙，邀請該局陳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72	本市關廟區公所	○○里辦公處	113/1/10	○○廟前廣場	○○里辦公處於 113 年 1 月 10 日舉辦環保護工餐聚，邀請該區區長參加。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73	本市關廟區公所	○○里辦公處	113/1/10	○○廟前廣場	○○里辦公處於 113 年 1 月 10 日舉辦環保護工餐聚，邀請該所課長參加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74	本市關廟區公所	○○里辦公處	113/1/10	○○廟前廣場	○○里辦公處於 113 年 1 月 10 日舉辦環保護工餐聚，邀請該所課長參加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75	本市關廟區公所	○○里辦公處	113/1/10	○○廟前廣場	○○里辦公處於 113 年 1 月 10 日舉辦環保義工餐敘，邀請該所主任秘書參加。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76	本市關廟區公所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	113/1/22	○○活動中心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於 113 年 1 月 23 日舉行寒冬義剪共餐活動，邀請該所課長參加。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77	本市關廟區公所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	113/1/22	○○活動中心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於 113 年 1 月 23 日舉行寒冬義剪共餐活動，邀請該所課長參加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78	本市關廟區公所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	113/1/23	○○活動中心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於 113 年 1 月 23 日舉行寒冬義剪共餐活動，邀請該區區長參加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79	本市關廟區公所	○○里辦公處	113/1/24	○○活動中心	○○里辦公處於 113 年 1 月 24 日舉行社區巡守隊餐敘活動，邀請該區區長參加。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80	本市市場處	○○市場自治會	112/12/29	○○市場	○○市場自治會預訂於 113 年 1 月 30 日舉辦尾牙餐宴，邀請該處林○○參加。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81	本市市場處	○○市場自治會	112/12/29	○○市場停車場	○○市場自治會預訂於 113 年 1 月 19 日舉辦尾牙餐宴，邀請該處處長參加。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82	本市市場處	○○市場自治會	113/1/3	○○活動中心	○○市場自治會預訂於 113 年 1 月 15 日舉辦尾牙餐宴，邀請該處處長參加。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83	本市市場處	○○市場自治會	113/1/3	○○市場	○○市場自治會預訂於 113 年 1 月 21 日舉辦尾牙餐宴，邀請該處周○○參加。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84	本市市場處	○○市場自治會	113/1/5	○○市場	○○市場自治會於 113 年 1 月 8 日舉辦尾牙餐宴，邀請該處馬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85	本市市場處	○○市場自治會	113/1/5	○○活動中心	○○市場自治會於 113 年 1 月 15 日舉辦尾牙餐宴，邀請該處馬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86	本市市場處	○○市場自治會	113/1/5	○○市場	○○市場自治會於 113 年 1 月 21 日舉辦尾牙餐宴，邀請該處李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87	本市市場處	○○市場自治會	113/1/8	○○市場	○○市場自治會於 113 年 1 月 19 日舉辦尾牙餐宴，邀請該處楊○○參加。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88	本市市場處	○○市場自治會	113/1/8	○○市場	○○市場自治會於 113 年 1 月 19 日舉辦尾牙餐宴，邀請該處王○○參加。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89	本市市場處	○○市場自治會	113/1/11	○○餐廳	○○市場自治會於 113 年 1 月 27 日舉辦尾牙餐宴，邀請該處處長參加。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90	本市市場處	○○市場自治會	113/1/12	○○活動中心	○○市場自治會於 113 年 1 月 15 日舉辦尾牙餐宴，邀請該處李○○參加。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91	本市市場處	○○市場自治會	113/1/12	○○活動中心	○○市場自治會於 113 年 1 月 15 日舉辦尾牙餐宴，邀請該處陳○○參加。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92	本市市場處	○○市場自治會	113/1/12	○○活動中心	○○市場自治會於 113 年 1 月 15 日舉辦尾牙餐宴，邀請該處侯○○參加。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93	本市市場處	○○市場自治會	113/1/15	○○活動中心	○○市場自治會於 113 年 1 月 15 日舉辦尾牙餐宴，邀請該處彭○○參加。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94	本市市場處	○○市場自治會	113/1/15	○○餐廳	○○市場自治會於 113 年 1 月 27 日舉辦新春尾牙活動，邀請該處吳○○參加。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95	本市市場處	○○市場自治會	113/1/15	○○市場	○○市場自治會於 113 年 1 月 17 日舉辦尾牙餐宴，邀請該處李○○參加。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96	本市市場處	○○市場自治會	113/1/15	○○市場	○○市場自治會於 113 年 1 月 19 日舉辦年終尾牙餐敘，邀請該處處長參加。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97	本市市場處	○○市場自治會	113/1/16	○○市場	○○市場自治會於 113 年 1 月 17 日舉辦尾牙餐宴，邀請該處馮○○參加。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98	本市市場處	○○市場自治會	113/1/16	○○市場	○○市場自治會於 113 年 1 月 19 日舉辦尾牙餐宴，邀請該處馮○○參加。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99	本市市場處	○○市場自治會	113/1/16	○○市場	○○市場自治會於 113 年 1 月 19 日舉辦尾牙餐宴，邀請該處馮○○參加。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00	本市市場處	○○市場自治會	113/1/16	○○市場	○○市場自治會於 113 年 1 月 21 日舉辦尾牙餐宴，邀請該處馮○○參加。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01	本市市場處	○○市場自治會	113/1/16	○○市場	○○市場自治會於 113 年 1 月 21 日舉辦尾牙餐宴，邀請該處馮○○參加。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102	本市市場處	○○市場自治會	113/1/16	○○市場	○○市場自治會於 113 年 1 月 27 日舉辦尾牙餐宴，邀請該處馮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03	本市市場處	○○市場自治會	113/1/15	○○活動中心	○○市場自治會於 113 年 1 月 15 日舉辦尾牙餐宴，邀請該處蔡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04	本市市場處	○○市場自治會	113/1/15	○○市場	○○市場自治會於 113 年 1 月 17 日舉辦尾牙餐宴，邀請該處處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105	本市市場處	○○市場自治會	113/1/15	○○市場	○○市場自治會於 113 年 1 月 21 日舉辦尾牙餐宴，邀請該處處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06	本市市場處	○○市場自治會	113/1/15	○○市場	○○市場自治會於 113 年 1 月 19 日舉辦尾牙餐宴，邀請該處胡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07	本市市場處	○○市場自治會	113/1/17	○○市場	○○市場自治會於 113 年 1 月 17 日舉辦尾牙餐宴，邀請該處黃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108	本市市場處	○○市場自治會	113/1/17	○○市場	○○市場自治會於 113 年 1 月 19 日舉辦尾牙餐宴，邀請該處鄭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09	本市市場處	○○建築師事務所	113/1/18	○○餐廳	○○築師事務所於 113 年 1 月 23 日舉辦尾牙，邀請該處處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10	本市市場處	○○建築師事務所	113/1/18	○○餐廳	○○建築師事務所於 113 年 1 月 23 日舉辦尾牙，邀請該處彭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111	本市市場處	○○市場自治會	113/1/18	○○市場	○○市場自治會於 113 年 1 月 31 日舉辦尾牙聚餐，邀請該處蔡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12	本市市場處	○○市場自治會	113/1/18	○○市場	○○市場自治會於 113 年 1 月 31 日舉辦尾牙聚餐，邀請該處蔡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13	本市市場處	○○市場自治會	113/1/18	○○市場	○○市場自治會預訂於 113 年 1 月 31 日舉辦尾牙聚餐，邀請該處楊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114	本市市場處	○○市場自治會	113/1/18	○○市場	○○市場自治會於 113 年 2 月 25 日舉辦尾牙宴，邀請該處楊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15	本市市場處	○○建築師事務所	113/1/22	○○餐廳	○○建築師事務所於 113 年 1 月 23 日舉辦工程研討會暨尾牙，邀請該處許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16	本市市場處	○○建築師事務所	113/1/23	○○餐廳	○○建築師事務所於 113 年 1 月 23 日舉辦工程研討會暨尾牙，邀請該處處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117	本市市場處	○○市場自治會	113/1/23	○○市場	○○市場自治會於 113 年 1 月 31 日舉辦尾牙宴，邀請該處處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18	本市市場處	○○市場自治會	113/1/8	○○市場	○○市場自治會於 113 年 1 月 8 日舉辦年終尾牙，邀請該處李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19	本市市場處	○○市場自治會	113/1/8	○○市場	○○市場自治會於 113 年 1 月 8 日舉辦年終尾牙，邀請該處陳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120	本市市場處	○○建築師事務所	113/1/23	○○餐廳	○○建築師事務所於 113 年 1 月 23 日舉辦工程研討會暨尾牙，邀請該處李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21	本市市場處	○○建築師事務所	113/1/23	○○餐廳	○○建築師事務所於 113 年 1 月 23 日舉辦工程研討會暨尾牙，邀請該處陳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22	本市市場處	○○夜市管委會	113/1/25	○○餐廳	○○夜市管委會於 113 年 1 月 26 日舉辦尾牙餐會，邀請該處李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123	本市市場處	○○夜市管委會	113/1/25	○○餐廳	○○夜市管委會於 113 年 1 月 26 日舉辦尾牙餐會，邀請該處侯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24	本市市場處	○○夜市管委會	113/1/26	○○餐廳	○○夜市管委會於 113 年 1 月 26 日舉辦尾牙餐宴，邀請該處彭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25	本市市場處	○○夜市管委會	113/1/26	○○餐廳	○○夜市管委會於 113 年 1 月 26 日舉辦尾牙餐宴，邀請該處蔡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126	本市市場處	○○市場自治會	113/1/26	○○餐廳	○○市場自治會於 113 年 1 月 27 日舉辦新春尾牙活動，邀請該處蔡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27	本市市場處	○○照護協會	113/1/29	○○市場	○○照顧協會於 113 年 2 月 5 日舉辦歲末聯誼餐會，邀請該處楊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28	本市市場處	○○市場自治會	113/1/26	○○餐廳	○○市場自治會於 113 年 1 月 27 日舉辦新春尾牙活動，邀請該處處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129	本市市場處	○○市場自治會	113/1/26	○○餐廳	○○市場自治會於 113 年 1 月 27 日舉辦新春尾牙活動，邀請該處彭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30	本市市場處	○○市場自治會	113/1/8	○○廟宇	○○市場自治會於 113 年 2 月 26 日舉辦新春迎財神祈福旅遊活動，邀請該處許○○管理員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31	本市東山區公所	○○里辦公處	113/1/19	○○辦公處	卓○○於 113 年 1 月 19 日舉辦 113 年春節聯誼活動，邀請該區呂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132	本市東山區公所	○○里辦公處	113/1/19	○○辦公處	卓○○於 113 年 1 月 19 日舉辦 113 年春節聯誼活動，邀請該區鄭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33	本市東山區公所	○○里辦公處	113/1/19	○○辦公處	卓○○於 113 年 1 月 19 日舉辦 113 年春節聯誼活動，邀請該區陳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34	本市東山區公所	○○里辦公處	113/1/19	○○辦公處	卓○○於 113 年 1 月 19 日舉辦 113 年春節聯誼活動，邀請該區陳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135	本市東山區公所	○○里辦公處	113/1/19	○○辦公處	卓○○於 113 年 1 月 19 日舉辦 113 年春節聯誼活動，邀請該區蘇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36	本府農業局	○○區農會	113/2/29	將軍區農會活動中心旁廣場	○○區農會總幹事於 113 年 1 月 29 日辦理尾牙聚餐，邀請該局王○○科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37	本府農業局	○○區農會	113/1/26	○○區農會青果運銷集貨場	○○區農會理事長於 113 年 1 月 26 日辦理尾牙聚餐，邀請該局許○○科員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138	本府農業局	○○區農會	113/1/29	○○區農會	○○區農會理事長於 113 年 1 月 29 日辦理尾牙聚餐，邀請該局洪○○科員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39	本府農業局	○○區農會	113/1/26	○○區農會	○○區農會理事長於 113 年 1 月 26 日辦理尾牙聚餐，邀請該局洪○○科員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40	本府農業局	○○區農會	113/1/26	○○區農會	○○區農會總幹事於 113 年 1 月 26 日辦理尾牙聚餐，邀請該局王○○科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141	本府農業局	○○區農會	113/1/26	○○區農會	○○區農會總幹事於 113 年 1 月 26 日辦理尾牙聚餐，邀請該局呂○○科員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42	本府農業局	○○區農會	113/1/19	○○餐廳	○○區農會理事長於 113 年 1 月 19 日辦理尾牙聚餐，邀請該局劉○○科員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43	本府農業局	○○區農會	113/1/22	○○區農會	○○區農會理事長於 113 年 1 月 22 日辦理尾牙聚餐，邀請該局劉○○科員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144	本府農業局	○○區農會	113/1/26	○○區農會 供銷部	○○區農會理事長於 113 年 1 月 26 日辦理尾牙聚餐，邀請該局劉○○科員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45	本府農業局	○○區農會	112/12/19	○○區農會	○○區農會總幹事於 112 年 12 月 19 日辦理尾牙聚餐，邀請該局丁○○科員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46	本府農業局	○○區農會	113/1/22	○○區農會 供銷部廣場	○○區農會總幹事於 113 年 1 月 22 日辦理尾牙聚餐，邀請該局王○○科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147	本府農業局	○○區農會	113/1/19	○○餐廳	○○區農會總幹事於 113 年 1 月 19 日辦理尾牙聚餐，邀請該局王○○科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48	本府農業局	○○區農會	113/1/16	○○農會供銷部	○○區農會總幹事於 113 年 1 月 16 日辦理尾牙聚餐，邀請該局王○○科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49	本府農業局	○○區農會	113/1/15	○○餐廳	○○區農會總幹事於 113 年 1 月 15 日辦理理事會，邀請該局王○○科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150	本市永康區公所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	113/1/26	○○學校禮堂/活動中心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於 113 年 1 月 1 日舉辦政令宣導 (含餐敘), 邀請該所○○○與會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, 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, 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51	本市永康區公所	○○里辦公處	113/1/26	○○餐廳	○○里辦公處於 113 年 1 月 6 日舉辦交通安全暨政令宣導活動 (含餐敘), 邀請該所○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, 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, 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52	本市永康區公所	○○宮管理委員會	113/1/26	○○廟前廣場	○○宮管理委員會於 113 年 1 月 7 日舉辦○○聖誕千秋壽宴, 邀請該所○○○與會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, 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, 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153	本市永康區公所	○○里辦公處	113/1/26	○○餐廳	○○里辦公處於 113 年 1 月 20 日舉辦春節里民聯歡晚會暨交通安全宣導活動 (含餐敘)，邀請該所○○與會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54	本市永康區公所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	113/1/26	○○廟前廣場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於 113 年 1 月 20 日舉辦政令宣導 (含餐敘)，邀請該所○○與會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55	本市永康區公所	○○里辦公處	113/1/26	○○里里長服務處	○○里辦公處於 113 年 1 月 21 日舉辦春節里民聯歡晚會暨婦幼保護宣導活動(含餐敘)，邀請該所○○與會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156	本市永康區公所	○○里辦公處	113/1/23	○○活動中心	○○里辦公處於 113 年 1 月 26 日舉辦春節里民聯歡暨登革熱防治宣導活動(含餐敘)，邀請該所○○與會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57	本市永康區公所	○○里辦公處	113/1/23	○○活動中心	○○里辦公處於 113 年 1 月 27 日舉辦政令宣導(含餐敘)，邀請該所○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58	本市永康區公所	○○里辦公處	113/1/23	○○餐廳	○○里辦公處於 113 年 1 月 27 日舉辦政令宣導(含餐敘)，邀請該所○○○與會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159	本市永康區公所	○○里辦公處	113/1/23	○○里里長服務處	○○里辦公處於 113 年 1 月 28 日舉辦鄰長志工尾牙餐會，邀請該所○○○與會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60	本市將軍區公所	里長聯誼會	113/1/24	○○餐廳	里長聯誼會於 113 年 1 月 24 日辦理歲末聯誼會餐會，邀請該所王○○與會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61	本市將軍區公所	○○老人福利協進會	113/1/24	○○餐廳	○○○○老人福利協進會於 113 年 1 月 24 日舉辦歲末年終尾牙餐會，邀請該所蔡○○出席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162	本市將軍區公所	里長聯誼會	113/1/24	○○餐廳	里長聯誼會於 113 年 1 月 24 日辦理歲末聯誼會餐會，邀請該所蔡○○與會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63	本市將軍區公所	里長聯誼會	113/1/24	○○餐廳	里長聯誼會於 113 年 1 月 24 日辦理歲末聯誼會餐會，邀請該所洪○○與會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64	本市將軍區公所	里長聯誼會	113/1/24	○○餐廳	里長聯誼會於 113 年 1 月 24 日辦理歲末聯誼會餐會，邀請該所蘇○○與會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165	本市學甲區公所	○○市場自治會	113/1/19	○○市場	○○市場自治會於 113 年 1 月 17 日舉辦尾牙會餐，邀請該區區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66	本市學甲區公所	○○區○○里救災志工隊	113/1/29	○○餐廳	○○區○○里救災志工隊於 113 年 1 月 27 日舉辦 112 年年終歲末聯歡活動，邀請該區區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67	本市白河區公所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	113/1/8	○○國小前廣場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於 113 年 1 月 7 日舉行第 16 屆第 2 次會員大會聯歡晚會，邀請該區區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168	本市白河區公所	○○宮	113/1/30	○○宮餐廳	○○宮於 113 年 1 月 30 日舉辦，尾牙邀請該區區長參加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69	本市白河區公所	○○宮	113/1/30	○○宮餐廳	○○宮於 113 年 1 月 30 日舉辦，尾牙邀請該所蘇○○參加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70	本府社會局	○○婦女學苑	112/12/29	○○餐廳	○○婦女學苑於 112 年 12 月 29 日舉辦「第 13 期結業典禮暨跨年歡樂趴活動」，邀請該局陳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171	本府社會局	○○社會福利基金會	113/1/26	○○餐廳	○○社會福利基金會於 113 年 1 月 26 日舉辦「2023 年終感恩餐會」，邀請該局許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72	本府社會局	○○社會福利基金會	113/1/26	○○餐廳	○○社會福利基金會於 113 年 1 月 26 日舉辦「2023 年終感恩餐會」，邀請該局蔡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73	本府社會局	○○社會福利基金會	113/1/26	○○餐廳	○○社會福利基金會於 113 年 1 月 26 日舉辦「2023 年終感恩餐會」，邀請該局黎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174	本府社會局	○○社會福利基金會	113/1/26	○○餐廳	○○社會福利基金會於 113 年 1 月 26 日舉辦「2023 年終感恩餐會」，邀請該局孫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75	本府社會局	○○社會福利基金會	113/1/26	○○餐廳	○○社會福利基金會於 113 年 1 月 26 日舉辦「2023 年終感恩餐會」，邀請該局李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76	本府社會局	○○老人福利協進會	113/1/22	該協進會之會館	○○老人福利協進會於 113 年 1 月 27 日辦理「113 年度社會福利宣導暨會員大會活動」，邀請該局陳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177	本府社會局	○○運動協會	113/1/25	○○活動中心	○○運動協會於 113 年 1 月 25 日舉辦「113 年度台南市獨居老人春節聯歡會」，邀請該局張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78	本府社會局	○○運動協會	113/1/25	○○活動中心	○○運動協會於 113 年 1 月 25 日舉辦「113 年度台南市獨居老人春節聯歡會」，邀請該局陳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79	本府社會局	○○照護發展協會	113/1/16	○○餐廳	○○照護發展協會於 113 年 1 月 17 日舉辦「○○照護發展協會第 6 屆第 6 次理監事聯席會」餐敘，邀請該局鄭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180	本府社會局	○○照護發展協會	113/1/16	○○餐廳	○○照護發展協會於 113 年 1 月 17 日舉辦「○○照護發展協會第 6 屆第 6 次理監事聯席會」餐敘，邀請該局葉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81	本府社會局	○○基金會	113/1/12	國營事業禮堂	○○基金會於 113 年 1 月 14 日舉辦「○○基金會創會 20 周年暨尾牙午宴」，邀請該局陳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82	本府社會局	○○酒店	113/1/23	○○餐廳	○○酒店於 113 年 1 月 23 日舉辦「第十屆愛心公益圍爐感恩餐會」，邀請該局楊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183	本府社會局	○○老人福利協進會	113/1/22	○○餐廳	○○老人福利協進會於 113 年 1 月 24 日辦理會員大會暨老人福利宣導，邀請該局孫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84	本府社會局	○○酒店	113/1/23	○○餐廳	○○酒店於 113 年 1 月 23 日舉辦「第十屆愛心公益圍爐感恩餐會」，邀請該局盧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85	本府社會局	○○酒店	113/1/23	○○餐廳	○○酒店於 113 年 1 月 23 日舉辦「第十屆愛心公益圍爐感恩餐會」，邀請該局洪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186	本府社會局	○○○廟	113/1/25	○○○廟外圍路段	○○○廟於 113 年 1 月 27 日舉辦「113 年歲末平安宴」，邀請該局盧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87	本府社會局	○○區公所	113/1/25	○○活動中心	○○區公所於 113 年 1 月 26 日辦理歲末關懷圍爐活動，邀請該局楊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88	本府社會局	○○社會福利基金會	113/1/26	○○餐廳	○○社會福利基金會於 113 年 1 月 26 日舉辦「2023 年終感恩餐會」，邀請該局郭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189	本府社會局	○○運動協會	113/1/25	○○活動中心	○○運動協會於 113 年 1 月 25 日舉辦「113 年度台南市獨居老人春節聯歡會」，邀請該局陳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90	本府社會局	○○老人福利協進會	113/1/22	該協進會之會館	○○老人福利協進會於 113 年 1 月 27 日辦理「113 年度社會福利宣導暨會員大會活動」，邀請該局鄭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91	本府社會局	○○老人福利協進會	113/1/22	○○餐廳	○○老人福利協進會於 113 年 1 月 24 日辦理會員大會暨老人福利宣導，邀請該局鄭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192	本府社會局	○○○廟	113/1/25	該廟外圍路段	○○○廟於 113 年 1 月 27 日舉辦「113 年歲末平安宴」，邀請該局楊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93	本府社會局	○○老人福利協進會	113/1/22	該協進會會館	○○老人福利協進會於 113 年 1 月 27 日辦理「113 年度社會福利宣導暨會員大會活動」，邀請該局孫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94	本府社會局	○○老人福利協進會	113/1/30	該協進會會館	○○老人福利協進會於 113 年 1 月 28 日舉辦「113 年會員大會及老人福利宣導」，邀請該局盧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195	本府社會局	○○○慈善會	113/1/30	該會周圍道路	○○○慈善會於 113 年 1 月 27 日舉辦「會員大會及寒冬送暖活動」，邀請該局葉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96	本府社會局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	113/1/30	○○活動中心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於 113 年 1 月 28 日舉辦「歲末社區耆老暨獨居長輩圍爐餐會」，邀請該局葉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97	本市歸仁區公所	○○區農會	113/1/16	○○餐廳	○○區農會於 113 年 1 月 19 日舉辦年度業務報告暨年終聯誼餐會，邀請該區區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198	本市歸仁區公所	○○區救國團委會	113/1/16	○○餐廳	○○區救國團委會於 113 年 1 月 20 日舉辦新卸任會長交接典禮暨聯誼餐敘，邀請該區區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99	本市歸仁區公所	○○寺廟	113/1/17	○○廟前廣場	○○寺廟於 113 年 1 月 21 日舉辦宋江陣開館成立餐會，邀請該區區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00	本市歸仁區公所	○○公司	113/1/17	○○餐廳	○○公司於 113 年 1 月 26 日舉辦尾牙餐會，邀請該區區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201	本市歸仁區公所	○○公司	113/1/17	○○公司	○○公司於 113 年 1 月 27 日舉辦尾牙餐會，邀請該區區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02	本市後壁區公所	○○長照策略聯盟	113/1/16	○○堂	○○長照策略聯盟於 113 年 1 月 14 日辦理創會 20 周年暨尾牙午宴，邀請該區區長參加。	1. 本案屬無職務上利害關係之飲宴應酬，且無有顯不相宜、涉足不妥當場所情形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03	本市後壁區公所	社團法人臺南市○○○協會	113/1/23	社團法人臺南市新○○協會	社團法人臺南市○○○協會於 113 年 1 月 21 日辦理歲末感恩餐宴，邀請該區區長參加。	1. 本案屬無職務上利害關係之飲宴應酬，且無有顯不相宜、涉足不妥當場所情形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04	本市後壁區公所	○○寺	113/1/23	○○廟前廣場	○○寺於 113 年 1 月 21 日辦理尾牙宴餐敘，邀請該區區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205	本市後壁區公所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	113/02/05	○○宅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於 113 年 2 月 2 日舉辦社區關懷據點志工餐聚晚宴，邀請該區區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06	本市後壁區公所	○○基金會	113/01/30	○○中心	○○基金會於 113 年 1 月 30 日辦理歲末團圓活動，邀請該區區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07	本市後壁區公所	○○同鄉會	112/12/29	○○餐廳	○○同鄉會於 112 年 12 月 28 日舉辦第 13 屆理監事授證典禮暨聯誼晚宴，邀請該區區長參加。	1. 本案屬無職務上利害關係之飲宴應酬，且無有顯不相宜、涉足不妥當場所情形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08	本市後壁區公所	○○大隊	112/12/29	○○餐廳	○○大隊於 112 年 12 月 27 日辦理會員大會，邀請該區區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						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09	本市後壁區公所	○○廟管理委員會	112/12/19	○○里	○○廟於 112 年 12 月 18 日舉辦 112 年福宴活動，邀請該區區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10	本市安南區公所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理事長林○○	113/1/4	○○學校禮堂/活動中心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於 113 年 1 月 7 日舉辦會員大會聯歡晚會，邀請該區區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11	本市安南區公所	00 宮管理委員會	113/1/5	○○廟前廣場	00 宮管理委員會於 113 年 1 月 8 日舉辦普安佛祖聖壽平安宴，邀請該區區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212	本市安南區公所	○○慈善會	113/1/10	○○廟前廣場	○○慈善會於 113 年 1 月 14 日假廟前廣場舉辦平安宴，邀請該區區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13	本市安南區公所	○○○工業區廠協會	113/1/15	○○廟前廣場	○○○工業區廠協會於 113 年 1 月 19 日辦理會員大會餐敘，邀請該區區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14	本市安南區公所	○○里	113/1/17	○○廟前廣場	○○里於 113 年 1 月 20 日辦理尾牙餐敘，邀請該區區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215	本市安南區公所	○○原管理委員會	113/2/16	○○廟前廣場	○○原管理委員會於 113 年 1 月 21 日辦理送舊迎新聯歡晚會，邀請該區區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16	本市安南區公所	○○○宮管理委員會	113/1/19	○○餐廳	○○○宮管理委員會於 113 年 1 月 23 日舉辦歲末聯歡晚會，邀請該區區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17	本市安南區公所	○○里長	113/1/23	○○活動中心	○○里於 113 年 1 月 26 日舉辦志工、鄰長歲末聯歡晚會，邀請該區區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218	本市安南區公所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	113/1/22	○○餐廳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於 113 年 1 月 27 日舉辦理監事聯席會議，邀請該區區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19	本市安南區公所	○○宮	113/2/23	○○活動中心	○○宮於 113 年 1 月 27 日舉辦尾牙聯歡晚會，邀請該區區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20	本市安南區公所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	113/1/19	○○廟前廣場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於 113 年 1 月 27 日舉辦社區會員大會聯歡晚會，邀請該區區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221	本市安南區公所	○○里里長	113/1/25	○○活動中心	○○里於 113 年 1 月 28 日舉辦餐敘，邀請該區區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22	本市安南區公所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	113/1/25	○○活動中心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於 113 年 1 月 28 日舉辦社區歲末聯歡活動，邀請該區區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23	本市安南區公所	○○隊	113/1/25	○○活動中心	○○隊於 113 年 1 月 28 日舉辦健行尾牙聯歡活動，邀請該區區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224	本市安南區公所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	113/1/3	○○學校禮堂/活動中心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於 113 年 1 月 7 日舉辦會員大會聯歡晚會，邀請該所社會課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25	本市安南區公所	○○里里長	113/1/22	○○活動中心	○○里里長於 113 年 1 月 26 日舉辦志工、鄰長歲末聯歡晚會，邀請該所社會課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26	本市安南區公所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	113/1/24	○○活動中心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於 113 年 1 月 28 日舉辦社區歲末聯歡活動，邀請該所社會課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227	本市佳里區公所	○○殿管理委員會	112/12/29	○○廟前廣場	○○殿於 113 年 1 月 1 日辦理管理委員交接典及餐敘，邀請該區區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28	本市佳里區公所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	113/1/5	○○活動中心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於 113 年 1 月 6 日辦理會員大會餐敘，邀請該區區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29	本市鹽水區公所	○○區農會	113/1/26	○○區農會禮堂	○○區農會於 113 年 1 月 26 日舉行年終尾牙餐會，邀請該所林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230	本市鹽水區公所	○○區農會	113/1/26	○○農會禮堂	○○區農會於 113 年 1 月 26 日舉行年終尾牙餐會，邀請該區區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31	本市鹽水區公所	○○區農會	113/1/26	○○區農會禮堂	○○區農會於 113 年 1 月 26 日舉行年終尾牙餐會，邀請該所課長林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32	本市鹽水區公所	○○區農會	113/1/26	○○區農會禮堂	○○區農會於 113 年 1 月 26 日舉行年終尾牙餐會，邀請該所郭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233	本市鹽水區公所	○○區農會	113/1/26	○○區農會禮堂	○○區農會於 113 年 1 月 26 日舉行年終尾牙餐會，邀請該所郭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34	本市鹽水區公所	○○區農會	113/1/26	○○區農會禮堂	○○區農會於 113 年 1 月 26 日舉行年終尾牙餐會，邀請該所劉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35	本市鹽水區公所	○○區農會	113/1/26	○○區農會禮堂	○○區農會於 113 年 1 月 26 日舉行年終尾牙餐會，邀請該所魏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236	本市官田區公所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理事	113/1/24	○○活動中心	○○社區於 113 年 1 月 24 日辦理春節尾牙餐會，邀請該所高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37	本市官田區公所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理事	113/1/24	○○活動中心	○○社區於 113 年 1 月 24 日中午辦理春節尾牙餐會，邀請該所蔡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38	本市官田區公所	○○老人養護中心	113/1/31	○○活動中心	○○老人養護中心於 113 年 2 月 2 日辦理歲末尾牙餐會，邀請該所蔡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239	本市官田區 公所	○○老人養護 中心	113/1/31	○○活動中 心	○○老人養護中心於 113 年 2 月 2 日中午辦理歲末尾牙餐會，邀請高 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 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 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 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 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